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7-045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鉴于公司对以下人员2016年度的考核情况及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梁舒展先生、黄庆丰先生、林清民先生、姚飞平先生及黄志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其中梁舒展先生、黄庆丰先生、林清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并于第六届董事会届满离任，自离任之日起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不违反其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所作出的承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梁舒展先生、黄庆丰先生、林清民先生、姚飞平先生及黄志群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汤珊女士因工作分工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汤珊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经2017年4月25日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林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林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林韬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林韬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林韬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国家火炬高新区火炬园马垄路457号

邮政编码：361008

联系电话：0592-5160516

传真号码：0592-5162166

电子邮箱：lintao@kehua.com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27日

附件：简历

1、林韬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福建龙海人，大学本科，硕士在读，中共党员。历任：厦门创新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招商中心、物业运营部主办；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秘书、总裁办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林韬先生于2015年11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林韬先生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23,400股（其中，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000股）；除上述情况外，林韬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梁舒展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福建漳州人，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销售中心副总经理、北京科华恒盛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科华恒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监事，总裁助理。梁舒展先生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80,000股（其中，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000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1.97%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梁舒展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黄庆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福建龙海人，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漳州科华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漳州工厂副厂长兼技术部经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心副总经理兼华北区总经理，销售中心副总经理兼金融事业部总监，总裁助理兼国内事业部副总经理。2011年1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国内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任北京科华恒盛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黄庆丰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08,000股（其中，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000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1.71%的股份，除上述情况黄庆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科华恒盛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林清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福建平和人，大学本科，EMBA，中共党员，工程师，第五届中国电源学会交流电源专业委员会委员。历任：漳州科华电子有限公司南京办事处副经理、经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心副总经理、监事、总裁助理，兼任厦门华睿晟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林清民先生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其中，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000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2.65%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林清民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姚飞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广东平远人，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历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华南运营中心总经理。姚飞平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姚飞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6、黄志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福建平和人，

在读硕士，中共党员。历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黄志群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其中，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000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4.07%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黄志群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上述 6 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核实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